

附件 2



赣县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)和《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要求,编制本报告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1. 主动公开情况。2024 年,本机关公开信息 731 条,其中主动公开工作动态 412 条,及时公开财经信息 1 条,概况信息 1 条,人事信息 1 条,发布政策文件 233 条,政策解读 81 条,计划总结 2 条。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未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,也未出现危害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影响社会稳定的信息。

2. 依申请公开情况。依法稳妥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,2024 年,本机关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1 件,已答复 1 件,其中予以公开 0 件,不予公开 1 件,部分公开 0 件。

3.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和保密审查制度，确保发布的信息真实、完整、合法，避免出现转载或发布信息出错；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计算机网络运行安全、保密的规定，严禁涉密信息、有害信息上网，按照“涉密不上网、上网不涉密”和“谁审核谁负责、谁发布谁负责”的工作原则，确保在政府网站上发布的政府信息真实可靠、不涉及国家秘密。

4.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明确由一名副局长分管政务公开，建立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，指定1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负责更新维护，第一时间公开各级工信系统出台的最新有关政策文件，同时按时检查及更改错敏字。未自行建设其他政务新媒体。

5. 监督保障情况。自觉接受群众监督，密切配合区政府及相关部门抽查检查工作，对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整改到位，保证正常、规范运营，不断提高信息透明化水平，持续优化信息公开的质量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1	0	0	0	0	1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
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1. 主动意识不足。政务公开的主动作为意识较为薄弱，缺乏积极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的内生动力，仅满足于规定动作。

2. 内容有待完善。在工业领域信息公开方面，栏目更新仅满足于最低要求次数。

3. 政策解读欠佳。政策解读类信息针对性不强，无法精准满足企业需求，且解读形式单一，多为文字表述，缺乏多元化呈现。

下一步，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：

1. 强化培训落实。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，细化各项公开政策措施，确保落地生效，切实增强公开的实际效果，提升工作人员主动公开意识。

2. 提高服务意识。在日常工作中定期检查、更新政府网栏目，切实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主动性、时效性和全面性，做到主动、及时更新。

3. 优化政策解读。从源头上规划政策解读工作，压实工作责任，深入了解工业企业需求，制定并推出贴合实际的政策，同时丰富解读形式，采用图文、视频等多元化方式，提升政策解读质量与实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2024 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，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 0。

（二）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情况。规范管理各专栏，及时发布相关信息，不断拓宽政务公开渠道，为群众提供更便捷的服务。

（三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。规范管理重点领域“赣县工业”专栏，2024 年度公开信息共计 46 条。